

宋濂诗文拾遗（二）

龚剑锋 蒋英根 潜苗金

元故仪礼司副使爱莲公墓志铭

公姓张氏，讳大同，字齐之，号爱莲，乃宋殿中侍御史。子先之六世孙也。高祖讳隆，自睦赘婺。曾祖讳子中。祖讳文华，任制属。父讳宗政。特生公，幼而颖异，脱提抱，即不凡，言动举止，皆成人态。祖父知为令器，甚钟爱之。遣就学于乡达时公少章之门，所授诗书，过目辄成诵。且身体力行，匪徒口耳。故诸弟子莫与之伍。时公尝自叹，曰：“能传吾学者，必大同子也。”景定间，果以茂才应荐，任仪礼司副使。受职匪懈，政事有声。历事度宗、恭宗，虽国步多艰，而守官清慎如一日。德祐乙亥，致政归，结庐于翠薇山左，自号木石野人。居茅茨，友麋鹿，饭糗茹草，处之俗如。而义方之训尤切，每诲其子曰：“丈夫非无志，难遂尘蒙际。藏器待明时，大行终有期。”噫！如爱莲公者，得非时行时止之君子欤？生宋嘉熙庚子八月五日午时，卒元延祐庚申三月十二日，荣寿八十有一。娶莲塘潘氏，生嘉熙庚子八月一日丑时，卒元至大庚戌十月十五日巳时，享寿七十有一。继娶东阳杨氏，生宋淳祐庚戌八月五日未时，卒元延祐庚申三月廿八日丑时，享寿七十有一。以至治辛酉十二月四日合葬于东阳乡和义里娑婆塘山之麓。作庵于墓左，以司守。置水田三亩以食之。子男五：长衍，次寿，三满，四街，俱潘出，居金华；幼卫，杨出，迁乌伤云溪。孙男十五：瑁、琮、瑄，衍之子；

铎、理、铢、金，寿之子；琛、镇、镗，满之子；瑛、磁、璫，街之子；玗，卫之子。余蒙公家教育，备阅家乘，欣慕素切，适乃裔友諒等来丐为铭，奚敢辞。

铭曰：自睦来婺，源流延长。贤允承之，厥声益彰。观光上国，才得兼良。时无净土，翠薇徜徉。有子有令，卜彼寿藏。全归云逝，同厝山阳。郁郁佳城，百岁永昌。

时

洪武己酉仲春之吉

翰林学士同里宋濂书于官舍

按：本文录自浙江省金华县《莲塘张氏枝谱提纲》（1911年版），《莲塘张氏宗谱》亦有载。“莲塘”又名“莲池”，即今金华县潘村。张爱莲系金华莲塘张氏第五世孙。时少章为南宋吕祖谦开创的金华学派代表人物之一，曾任金华丽泽书院山长。

“睦”指睦州，后改名严州，治所在建德县。“婺”指婺州，治所在金华县。“乌伤”为义乌县的旧名，时属婺州。“东阳杨氏”中之“东阳”指婺州东阳县，非指金华县东阳乡。张爱莲孙张镗曾任元代泉州路教授，明代洪武十二年（1379年），张镗曾请宋濂为其等所编的《莲塘张氏宗谱》作序。“余蒙公家教育”，指宋濂幼时曾问学于张爱莲族孙张继之。宋濂与张继之仲子张道生又同是金华闻人梦吉、许谦之门生，张道生曾任武夷书院山长。宋濂对金华县莲塘张氏甚有好感，作文颇多。本文撰于明太祖洪武二年己酉（1369年）仲春。

浏阳州儒学教授张君继之行状

先生讳继祖，字继之，姓张氏。婺州金华人。曾大父，讳宗义；大父，讳大能；父讳岩，皆潜德不耀。先生早失怙恃，居丧尽礼，抚弟妹尤笃。曾大父魁岸伟达人也，深加器爱。尝曰，是

必能光吾宗者。俾就外传，时科举废，未久，旧家老成多在者，询求咨问所蓄日滋，益读书不置，以古人自期。延祐间，郡上其才行，署饶州路双溪书院山长。秩满，授浏阳州学教授。至则葺败举坠厚廩，稍严条约，以新士子。复其田为民所欺蔽者，若干亩，镌石学宫，以杜其弊。会守貳缺，大府檄摄郡事。民有讼其父为从弟殴死者，一见察其奸伪，即驱出之。幕属以下皆愕，以为不可。乃引其民诘之，随服。众皆咸敬叹，不敢干以私。时岁侵民饥，令下劝分集有粟之家喻之，皆悦以听命。由是境内周洽，无逋亡者。未几，以大父丧弃归。至元仍纪之五年，将赴调于京师，未行，以疾卒于家。岁己卯十月廿三日戊申也。先生为人，峻毅刚果，遇事明决。大德间，邑有桀黠吏，挟重辟以扰邻，曲势方焰，人莫敢何。辄挫之使不能肆。从兄常被诬，将逮他邑。亟具疏，诉于部使者。时受贿舞权者，方抱案在庭，面斥之。其人则遽塞缩浮汗，不敢出一语以对。诬者竟坐罪。先生视己所得为，即奋不顾类如此。独义方之训，恳恻详至。时同郡白云许先生，以道学淑后进，特遣仲子道生同濂往事之。宗族乡邻之孤困贫弱者，振恤而仁，覆之如恐弗及。今翰林学士欧阳公元功题所居之轩曰“修竹”，因以竹轩自号。有诗文若干卷行于世。先生于至元二十四年丁亥八月十二日庚午，寿五十有三。娶唐氏。子男三，道庆、道生、道友。孙男三，烜（坝）、昱（填）、坦，孙女一。以至正元年十月十一日辛卯窆于金华乡资善里大山之麓。先生志行卓然，固将为于世而不得竟其用。道生复恐先生之群行湮没，无以暴白于后世，俾濂状之。濂虽不敏，自幼蒙先生爱之教之为深，因不辞，而蒐罗缺逸，评隲成章，以附家乘之末，庶来者有所考焉。谨状。

按：本文录自浙江省金华县《莲塘张氏枝谱提纲》（1911年版），《莲塘张氏宗谱》亦有载。张继之系莲塘张氏第七世孙。

系宋濂应同学张道生之请，为其父张继之所作的行状。张继之是宋濂幼时之师，曾任饶州路双溪书院山长，浏阳州儒学教授等。张继之居金华县金华乡资善里，宋濂居金华县金华乡孝善里，他们是实实在在的同乡。“白云许先生”即许谦。（1270—1337年），元代著名学者，系宋濂、张道生之师。“欧阳公元功”即欧阳玄（1273—1357年），元代文学家、史学家，曾任《辽史》、《金史》、《宋史》总裁官。宋濂对张继之、张道生父子感情甚深，曾作有《哭张教授父子辞》、《留别张道生》等。此外，元代学者柳贯（1270—1342年）根据宋濂所撰《浏阳州儒学教授张君继之行状》撰有《浏阳州学教授张君继之墓志铭》（见《待制集》卷十二）。其中云：“葬得吉卜于资善里大山之麓，将以至正元年十月辛卯窆，道生以潜溪宋濂所次状来，泣拜请铭。予惜继之有致用之才而不幸湮郁，弗获自致于用。乃为序而铭之，以慰继之于土中，而且以塞道生之哀思焉”。从“道生以潜溪宋濂所次状来，泣拜请铭”亦可得知，《浏阳州儒学教授张君继之行状》确系宋濂之佚文。

元故楼主簿行状

君讳国华，字彦英，姓楼氏。为义乌智者里人。曾大父慧，大父绍，父浚，皆隐德不仕，而君父以家大穰为邑重望。至君乃不复事厚积，独好诗书，志于仕进。时国家以蒙古文字取士，君即肆其业。学成，就试翰林院，授漳州路学正。未几，以母丧免归。泰定间，县恶少余乙，肆为剽掠，民惧其祸。君亲率强有力者，持梃以捕，得渠凶十余人，上诸县，县上于府，以此达于朝廷，授婺州路浦江县政内乡巡检。君至官，逻警有严，寇盗屏息。巡司屋坏，民欲为改作。君不欲烦民，捐禄成之。寻权县事，及兴贤、通化二乡巡检司事，尤有功于民。将代，民争乞留，越岁凡几。至正丙申，荐饥邻县，石甲啸聚，又相劫掠，视

余邑为尤甚。府公知君之能，移君之任，捕得二十余人，其患遂弭。转授保义副尉，湖州路德清县主簿。命下，丁父忧，不赴。服阕，浙东宣尉使司分镇绍兴，以照磨之职起君。君从之。益务谨飭，不以案牒之劳为辞，极为上官所赏受。遭世多故，解绶而归。以六世祖莹荒秽不治，乃谋从弟釐。繚以周垣，仍创祠置田，合族以祭。无亲疏远迩，悉以慈识接之。或以贫窶有干，即与粟贷钱，无靳色。君父既葬，存思不息，乃庐于墓侧。自曾祖瑤、祖琇、父世昌，无仕者。府君亦隐约田间，不务为光耀，读书不求甚解。抚事酬物，恒出于诚慤，无矫伪自欺之意。见有无巧智以笼群愚者，每嗤鄙之。由是宗姻州里，咸目之为笃行君子云。然其为人好施与，不以家之单索为念。邻有窶死者，无以斂手足形，辄给以棺槨。疾不能致药者，手注予之无倦色。其友竞田久不解，府君曰：“人之所异于物者，义尔！田何有哉。”乃斥己壤之腴者度之，其争遂息。至于取予之际，尤必思合乎理。人有鬻田于府君者，质剂既定，逮秋而租入过其数。府君曰：“是膏粱子，不知物价之上下者也。吾可苟利之耶？”明增其直。兄弟既多，相与求分财，府君不能止。田庐则取其荒瘠顿弊者受之。或为府君难之，府君曰：“吾教子成贤，则为美田庐耳，他尚足顾耶！”至正甲午秋九月，忽语其子曰：“吾春秋五十有三，不可谓不老也，汝等齿亦长矣，吾不复留意人间事。闻歙州多佳山水，将往游焉。”言已，即蹶蹠出门去，沉酣回涧曲岑间。复还金华，访赤松遗迹，登炼丹山，追逐云月，浩然而归。越明年乙未四月十四日，以病卒。卒后一年丙申秋九月二十六日，葬于独山之原。府君娶童氏，子男二人，长即渭，次褒。孙男三人，桐、棕、椅。女一人，贞，未行。呜呼！非独谓之事为可称述有如府君之群行实应铭。法盖当人伪日炽之时，俯拾而仰取，唯恐不亟也。孰有如府君之厚于仁者耶！其秉志贞，确不回挠于流俗者耶！此而不铭恶乎铭。铭曰：

孰矫以随，孰崇以隳。孰伪以滋，孰吝以私。我则熙熙，以诚自持。达之百为，不蔓不枝。仁者宜有，后厥闻晔。而我勒我辞，尚明明其永垂。

前史官 金华宋 濂

按：本文录于浙江省义乌市《梅溪夏演楼氏宗谱》卷三。系宋濂为曾任湖州路德清县主簿的楼国华所撰的行状。楼国华家乡在宋濂家乡金华县之邻县义乌县夏演村，夏演位于梅溪之畔。本文记述了楼国华实干、上进的一生。“赤松遗迹”指金华县赤松山黄大仙（即晋朝黄初平，金华人）之遗迹。“从弟釐”即楼国祯，宋濂为其撰有《楼学录墓志铭》。宋濂与义乌梅溪楼氏关系密切，为楼氏所撰诗文颇多。

楼学录墓志铭

乌伤竹山里，有隐君子曰楼釐，字国祯。以至正甲辰十月癸巳卒于家，寿六十有一。其配吴氏，生三子，仁、愿、恕。择地于里之西山，即其年十二月丁酉葬之。其婿方良玉，以其事实特来泣拜请铭。盖国祯曾祖瑶，祖倅，父大有，皆以善孚于乡。至国祯益自厉，以为泽物博者莫先医，就丹溪朱君震亨政焉。构观生堂，日处其中，著《脉理论》一卷。元统中，达官荐其行，授处州路医学录。予数与国祯交，而仁又久从予学。不敢让，为之铭：

惟楼氏，居乌伤。族蝉联，覃以长。传至君，知自强。始髫髻，虑则良。拾遗珠，不覆藏。侦失者，举以偿。逮弱龄，墓恬庄。人趋权，我守常。安素履，更何望。恩泽物，医为臧。内径晦，学不明。昧浮沉，混温良。绝推移，胶古方。唯丹溪，披芜荒。遡河间，挟二张。令幽蹟，如探囊。出愈疾，无膏肓。君从游，日益盛。视人疾，胜己创。不责报，若宋清。施既宏，名乃

驤。复自念，族既雱。孰合之，得弗爽。闢灵宇，溪之阳。帅君从，致孝享。丁世变，人攫攘。纵烈焰，无寸蔓。独君庐，弗惧殃。邑大姓，怒称兵。往殄之，又以康。或诘误，君力争。君立心，仁而平。诵其略，可知详。晚下居，乐徜徉。检存庭，涧有篁。鹤共游，云与翔。君虽歿，子复昌。秀而文，五采彰。西山原，气吐芒。镌石辞，发幽光。

史官 金华宋 濂

按：本文录于浙江省义乌市《梅溪夏演楼氏宗谱》卷十。系宋濂为曾任处州路（治丽水）医学录的楼国祯所撰的墓志铭。

“丹溪朱君震亨”即元代著名医学家朱震亨（1281—1358年），系义乌县赤岸人。从本铭及序可见，宋濂与楼国祯素有交情，且楼国祯之长子楼仁又是自己的学生，故应楼仁之请为楼国祯撰写此志。志文主要在赞扬楼国祯行医乡间、布泽民间的高尚品格，以及其医学渊源与对医学的贡献。

陈讷传

陈讷，字升之，号东峰。通《周易》，得先儒未发之秘，著《河图易象本义》八卷。史官赞曰：县之立言之士不著者三人，宋元祐、绍兴间有朱恮，宋季有蔡庆宗、陈讷。各有著论，今皆散佚无存，或仅存，人亦鲜知之者。窃谓事功之实行难亡，语言之空文易泯，故致是欤？然则世之所传，亦安往而非空文哉？是或系其学之醇疵，醇则习之者多，疵则传之者少也。呜呼，信如是，昔之荒唐不经之文，纵横捭阖之术，可谓极疵矣，至今熟在人口者，又何其多耶？是盖有不可晓者，岂亦有幸不幸存焉。幸与不信者，天也，天则非人所知矣。虽然，人定者胜天，久之得传与否？实系乎后之人，天何预哉。

按：本文录自浙江省浦江县《浦阳陈氏宗谱》。“浦阳”即浙江省浦江县之旧称。宋濂曾于元至正十年（1350年）由金华县金华乡孝善里潜溪西岸之宋宅迁居浦江县感德乡仁义里青萝山下，与义门郑氏为邻。陈讷系宋末浦江县人。宋濂在本文中对古今著述有传有佚的原因作了推测，以为著述本身的醇疵为内因，后人读者的好恶为外因。

采苓子传

采苓子者，名濂，字仲德，姓郑氏。浦阳白麟溪人。颇潜心于《易》，人不能知，谓其善别药，荐为医官。采苓子曰：“吾闻诸礼，医虽良技，不得与士齿，吾能安于医邪？”竟弃去。放情丘壑间，被古冠服。一苍头持九节筇随其后。采苓子或坐石支颐，历玩烟岫；或箫歌于云水苍茫之中，其声激烈，如出金石；或入走蓝山泽畔，采苓而采之，心旷心冲，外物之胶葛者，悉不足以参其内。年愈五十，髭鬚皆漆黑元华皓者。或曰，采苓子其隐者欤？古之幽人狷士，凡欲寄其高情远韵者，莫不餐菊而纫兰。采苓子曰，以苓为事，殆类是欤？或曰，采苓子非隐者欤？苓乃大苦，有和药之功焉。其将出而医世，采苓所以志之欤？采苓子笑曰：“谓予为隐耶？吾从而隐之；谓予为隐邪？吾从非隐之。隐固非也，非隐亦非也。大块既授我以形，显之，微之，潜之，昭之，一将听之。苟参之以人焉，则神分不全矣。神分则真漓，真漓则道戾。道既戾，则吾将觅，我且不可得，况听为隐与非隐者邪？金华宋濂闻而异之，因与采苓子游，同步白麟溪滨，见其目光炯炯，射松桂上如月，疑其有道者之。

赞曰：昔者文中子讲道白牛之溪，讲罢，弟子程元退省于松下，语及《周易》。薛收叹曰，不及伏羲氏乎，何其辞之多也？俄有负苓者至，与收相辩难数百言，且谓洩道之密，漏神之机。自伏羲氏始，问其姓名，不答而去。文中子闻之，曰隐者也。其

弟绩为，作《负苓者传》。今郑君亦隐者，亦玩伏羲氏之《易》，亦采苓山泽畔，其迹无不同者，惜无文中子讲道白麟溪上，使郑君得逢其弟子若收者，以发其胸中之所蕴，徒令惑人致疑于出处间，不亦重可惜哉！或曰：绩之传，盖寓言也。

前史官 金华宋 濂撰

按：本文录于浙江省浦江县郑宅镇“义门郑氏”之文献集《麟溪集》。浦江义门郑氏原居荥阳（今属河南省），北宋时南迁严州遂安（今属浙江淳安），宋哲宗元符二年（1099年）又迁居浦江县白麟溪畔。自宋高宗建炎二年（1128年）至明英宗天顺三年（1459年），郑氏聚族同居15世约330余年，并于元代二次被旌表为义门。宋濂在元顺帝时主讲于郑氏东明精舍，并在至正十年（1350年）迁居于此，建青萝山房，与义门郑氏为邻。郑濂，字仲德，号采苓子，属义门郑氏，既是宋濂之好友，又与宋濂同名。宋濂除撰《采苓子传》外，还另作有《采苓子赞》（见《宋学士全集》卷三十）等。其云：“荥阳郑仲德有隐操，尝采苓九蓝山间，因自号采苓子，斯赞之所由作也。赞曰：彼采芝者，肥遯之士。皦皦霞外，不容纤滓。白月入怀，凉飏诉棹。高视一世，何虑何营。”

辑考者工作单位：浙江师范大学历史系等

（本文责任编辑：魏文峰）